

六年级三好学生主要事迹 小学六年级语文论文(汇总6篇)

计划是提高工作与学习效率的一个前提。做好一个完整的工作计划,才能使工作与学习更加有效的快速的完成。计划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清晰的方向,帮助我们更好地组织和管理时间、资源和任务。下面我帮大家找寻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计划书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疫情期间居家工作计划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计划篇一

充分发挥第一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做好群众工作,稳定情绪,增强信心不信谣不传谣,当好群众的贴心人和主心骨;遵照“依法规范、属地管理、完善机制、合理应对、依靠科学、有序有效、公开透明、实事求是”原则,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早诊断、早治疗”的防控方针,强化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形成长效机制,加强病例排查监测,加强医疗救治,强化联防联控,有效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作用发挥。第一党支部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用使命担当为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保驾护航。党员要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对组织安排的疫情防控任务不讲条件接受、不打折扣完成。

(二)强化组织领导,保障信息畅通。此次疫情防控,成立疫情防控小组:

略

疫情防控小组下设办公室,由行政部和党群工作部配合工作,疫情信息报送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天上班,

各部室党员干部带头组织检测体温，向支部书记汇报疫情情况，并由行政部相关负责人向市国资委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报告疫情动态；行政部和党群工作部要主动及时接收、报送、发布相关信息，确保信息及时性、准确性，确保不信谣不传谣，及时做好疫情舆情防控。

(三)强化督查检查，严格追责问责。各部室党员同志尤其是党员干部要带头加强对疫情防控工作的落实，坚决落实联防联控措施，形成齐抓共管良好局面。

(一)党员领导带头，实行24小时报备。公司党员领导率先示范，带头发挥作用，抓好分管部室检测报备和消毒防护工作，各部室党员干部要抓落实，工作期间积极组织引导其他党员、职工群众测体温(2次)，体温超过37.3度(含37.3)者及时报备并居家隔离(需向市国资委报备并告知居住地社区)；做好疫情防控期间职工党员、职工情绪疏导，关怀工作。同时，下班回家后及时报备个人及家人健康情况，做到24小时报备。

每日统计并填报《银川通联资本“严控疫情，党员先行”情况统计表》；及时统计公司职工离宁情况，确保返宁人员居家隔离到位。对发现有不适症状人员及时上报并协助送诊，进行医学观察；对与疑似、确诊病人有接触的人重点管控，及时报告市国资委、居住地社区以及医疗卫生部门。

(二)防控保障到位，防护监督到位。由行政部根据卫生区域分配情况，安排督导各部室党员同志带头，积极使用75%酒精或其他相关消毒剂，对办公用品(电话、电脑键盘等)进行定时消毒；带头戴口罩，并确保每4小时更换一次，督促引导其他职工群众办公时佩戴口罩，及时更换口罩，做好废弃口罩处理工作。对于不戴口罩或不及时更换、不妥善处置废弃口罩的党员或职工群众给与批评指正，做好防护保障和监督工作。

(三)全面消毒，确保全方位防护。由行政部结合值班安排和

卫生区域分配情况，充分发挥党员带头作用，督导各部室对办公区域(门厅、楼道、会议室、电梯、楼梯、卫生间等)进行消毒，确保责任到部室、到人；确保每个区域使用的保洁用具分开，避免混用；做好消毒备案记录，确保交接清楚；各部室确保持办公区环境清洁，每日通风3次，每次20-30分钟，通风时注意保暖。

(四)重视宣传舆情，做好疫情宣传。由公司党群工作部、行政部结合公司广播站安排情况，督促各负责部室和广播小组每日播报最新疫情防控情况，做好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舆情监测工作，及时向全体党员、职工群众通报、转发相关文件和最新防控信息，做好疫情舆情引导，实行党员——群众“一对一”，做好职工的贴心人和主心骨，疏导好职工群众情绪，指导职工群众正确认识和预防疾病，引导职工群众规范防控行为，做好个人防护，看好自家门、管好自家人，营造良好的疫情防控氛围。

(五)带头防控，落实落细防控。在疫情防控期间，党员领导要带头防控，坚持不集中召集人员开会，全体党员、职工群众不得以单位或个人名义聚餐宴请，避免形成人员聚集。全体党员要带头落实防控措施，科学加强个人防护并积极教育引导身边亲友和群众注重个人卫生，勤洗手，勤通风，自觉配合做好疫情筛查检测；带头遵守防控要求，减少不必要的外出活动，不串门、不集会、不聚餐、不到人员密集的场所，外出时必须佩戴口罩，有效切断病毒传播途径；带头杜绝捕猎、贩卖、购买、加工、食用野生动物；带头落实疫情报告制度，及时向单位和组织报告个人及家人外出情况、身体状况，对发现的疑似病例和相关情况及时报告相关部门；带头做好舆论宣传，认真学习广泛宣传各级党委、政府对疫情防控的相关政策和专业知识，主动做好释疑解惑工作，消除广大群众恐惧心理，坚决不做扰乱社会秩序的违法行为，切实做到不传谣、不造谣、不信谣。

疾风知劲草，烈火见真金。全体党员和职工要不忘初心，牢

记使命，坚决执行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市政府疫情防控部署要求，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疫情期间居家工作计划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计划篇二

为扎实做好我园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全体教职工和小朋友们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省教育厅、市教体局指示要求，特制定以下工作计划。

一、目标任务

普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知识，提高全园师生的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完善疫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及时采取有效的防控措施，预防和控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在我园的发生和蔓延，最终实现“零病例”、“零感染”目标。

二、组织领导

(一)人员组成

略

成员：各班班主任、生活老师

(二)主要职责

1. 建立幼儿园、班级、老师、家长四级防控工作联系网络，及时收集和报送相关信息，随时关注幼儿健康状况。

4. 制定和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制度：幼儿园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开园工作方案；疫情报告制度，幼儿晨午检制度，因病缺勤登记、病因追踪等台账登记制度，复学证明查验制度，幼儿健康管理制度，免疫接种证查验制度，环境卫生检查通

报制度，防疫消毒制度，疫情防护健康教育制度。

8. 把握好疫情防控期间的信息发布、新闻宣传，做好相关舆情宣传引导工作，掌握师生中的舆情动态。

三、具体工作安排

(一) 开园前的准备工作

1. 加强师生教育引导工作。通过学校官方微信平台、手机短信、班级家长微信群等多种渠道普及防疫知识，引导幼儿和家长提高自觉防控意识和能力，做好个人防护，减少疫情期间外出，规范佩戴口罩，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不参加聚会，不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开学前要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和疫情防控方案对全体教职员工进行疫情防控知识技能培训和应急处置演练。

2. 提前告知具体开园时间。正式开园前，利用班级微信群、电话等方式就延迟开园具体时间(待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确定后另行通知)，通知到每一位幼儿，并告知幼儿家长提前三天做好自查症状、自测体温，出现相关症状、体温高于 37.3°C 的，要暂缓返校。

3. 认真落实“日报告”制度。建立教职员工和幼儿假期行踪和健康监测机制。对本园教职员工和幼儿进行全覆盖排查，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教务处组织班主任每日了解幼儿健康状况、生活轨迹、家庭成员等相关情况；要求幼儿家长必须坚持日报告制度，没有异常的可以不报，如有异常必须及时报告；各班级要严格按照要求，不得漏报、迟报、瞒报、错报。

4. 做好师生行踪和健康监测。准确了解和掌握师生假期动向，在确定开园日期前三日内，通知教职工和幼儿家长填报师生本人及家庭成员在最近14天内，是否赴重点疫区参加活动、

探访亲友，是否接待和接触过从重点疫区回来的相关人员，是否近距离接触过有发热、咳嗽症状患者等情况，进行排查摸底，建立管理台账。对有疫情高发地区居住史或旅行史的教职员工、幼儿及家长，自离开疫情高发地区后，居家或在指定场所医学观察14天。

5. 准备好应急物资与场所。教务处根据需求，提前储备好疫情防控所需喷雾器、手持喷壶、消毒液、口罩等物品备用，在卫生保健室附近设置相对独立的观察室，用以暂时留观身体不适的师生，并优化工作流程、做好环境消毒、避免交叉感染。

6. 做好校园卫生防疫工作。在卫生防疫部门指导下，按照消毒操作规范，对教室、图书馆、食堂、运动场、卫生间等公共区域进行集中清洁消毒，确保卫生达标、不留死角。开学前应按规定配齐配足食堂、公共卫生间等区域的水龙头数量，保证满足需求；在园内各公共卫生间配备充足的洗手液或肥皂，并在醒目位置张贴“正确洗手图示”，宣传指引幼儿学会正确洗手方法。

7. 做好开园后后勤保障准备。做好食堂、饮用水的安全监管，提前对食堂从业人员进行健康体检，开展安全操作培训，体检和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加强校车安全卫生检查，重点对车内座椅、扶手、安全带、吊环等物体表面进行消毒，使用化学药剂消毒后，应晾干并及时通风换气。

8. 严密组织安全隐患排查。后勤部门联系有资质机构对饮用水、电气设备、消防设施进行检测，确保安全，为师生返校做好准备。

9. 认真做好教学准备工作。教务处做好教师教学任务下达，制定好班级课表和教师课表，检查教材及教师用书准备情况，检查与准备好教室桌椅与多媒体设备等，确保正常开园。

(二)入园当日工作计划

1. 入园当日家长及幼儿应佩戴口罩，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并注意与他人保持一定距离。引导家长及幼儿有序入园，避免人员聚集。
2. 严控入园管理，建立入园体温检测制度，填写健康卡。进入园区内的所有人员，均需接受体温检测，体温正常方可入园；严禁家长随意进入教室。
3. 对去过疫情严重地区的幼儿，入园时要严格进行健康监测。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症状的幼儿，应由家长陪同主动到就近的医疗机构就诊，并做好个人防护，不允许未解除医学观察幼儿入园。
4. 通过多种方式，对家长和幼儿开展公共卫生健康知识和疫情防控宣传教育。
5. 统一对教具、器械、玩具、寝具、餐(饮)具及环境进行消毒，保证教室空气流通及室内外环境卫生整洁。
6. 幼儿园应做好缺勤、早退、请假记录，如发现可疑症状者，应及时上报，同时配合当地医疗卫生机构做好密切接触者管理和消毒等工作。

(三)开园后的. 工作安排

1. 严格落实校园封闭管理。学校校园实行“封闭式”管理，禁止任何无关人员进入学校，在校门口逢车必查，逢人必检。
2. 实施师生体温监测制度。每天早上、中午开课前，幼儿以班级为单位进行测量体温，结果经班主任汇总后报防控领导小组；当日有课教师自测体温报教务处。体温异常者及与其接触者立即隔离，并上报系领导和防控领导小组。

3. 持续做好卫生防疫工作。全面做好园区环境清洁，垃圾日产日清，保持干净、卫生，设立废弃口罩专门回收点；制定日常消毒工作标准和细则，对教室、午睡室、专用活动室、图书室、食堂、办公室、卫生间等幼儿、教职工聚集场所和幼儿接触的各类物品每天定期清洁、消毒，定时通风换气(每日通风3次，每次20-30分钟，通风时注意保暖)，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并认真做好记录。

4. 抓好午餐饮食卫生管理。实行“分时、分区、分组”就餐制度，避免幼儿就餐聚集。食堂从业人员(食品采购、加工制作、供餐等有关人员)均应佩戴一次性帽子、口罩、手套；食堂采购人员或供货人员应避免直接手触肉禽类生鲜材料，摘除手套后及时洗手。不得使用来源不明的家禽家畜。严禁采购食用野生动物。餐具用品须按照《食(饮)具消毒卫生标准》进行高温消毒。

5. 做好幼儿健康宣传教育。各班主任针对疫情防控形势，做好健康宣传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及时了解幼儿动态，建立工作台账并及时上报。

6. 组织幼儿参加体育锻炼。认真上好体育课，开展好大课间活动，指导幼儿课余时间体育锻炼，努力增强幼儿体质，增强对“新冠”病毒肺炎的抵抗能力。

7. 做好师生缺课缺勤登记。实施因病缺课缺勤登记、追踪制度。因病或隔离缺课幼儿每日由家长向班主任报告病情和行踪；因病或隔离缺勤教师每日向本年级组长报告病情和行踪，并安排好调课。

8. 暂取消学校集体性活动。疫情未解除，学校不组织师生参加各类大型集体活动，如集会、演讲、比赛等；不安排教师外出参加教学、科研等活动，不安排幼儿外出参加各类比赛活动。

疫情期间居家工作计划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计划篇三

根据上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为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扩散与爆发，掌握师生20xx年暑假期间身体及安全状况，全力保障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广大师生健康安全以及春季学期平稳开学，特制定本防控方案。

执行最严格的防控工作要求，持续巩固防控工作成效，抓好常态化精准化疫情防控。完善我校防控体系，严格学校人员管理，加强师生健康指导，加强校园安全整治，认真谋划秋季开学工作，确保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秩序和校园安全稳定。

1、科学制定师生寒假放假离校安排。

为避免寒假放假离校时发生拥堵，本着既保证安全，又要尽量缩短放学时间的原则，学校实行错时放学、错峰返校制度。

期末考试学生离校时间：初一初二为1月27号（周三）下午14:40离校，初三为1月27号（周三）下午17:20离校，初四为1月27号（周三）上午11:20离校。

春季开学时间：2月28日初三、初四学生上午8:00前入校，初一、初二学生上午10:00前入校。

（责任处室：德育处各级部）

2、加强寒假期间值班工作。

每天安排一名学校班子成员带班带岗，安排一名疫情防控人员执勤值班，保障学校疫情防控指挥体系正常运转。（责任处室：办公室）

3、全面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

寒假期间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天追踪师生健康状况。学生由家长负责，每天早中晚各1次测试学生体温并上报班主任。教职工每天早中晚各自测1次体温报处室级部，处室级部汇总后报学校办公室。

体温超过37.3度师生报告学校，由学校上报县教体局及卫生疾控部门，必要时到县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及时就诊并进行核酸检测。

（责任处室：办公室德育处各处室各级部）

4、居家休假、减少外出，师生员工假期出市要报备。

寒假期间，师生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原则上不前往国内外中、高风险地区、不跨省域长途旅行，确需离开居住地的，向学校备案登记。教职工离开本市向学校办公室报备，返校前14天，办公室将信息汇总后向上级报备；学生离开本市向学校政教处报备，返校前14天，政教处将信息汇总后向上级报备；物业、餐厅工作人员：离开本市分别向政教处、总务处报备，返校前14天，政教处、总务处将信息汇总后向上级报备；出国(境)师生员工，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需要报上级批准。

（责任处室：办公室政教处总务处）

5、严格落实师生新“四类人群”摸排监测。

严格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按照《省核酸检测“应检尽检”工作方案（第四版）（修订）》规定，强化师生员工新“四类人群”摸排监测，切实做到“应报尽报”“应检尽检”。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一律进行核酸检测：

一是有发热等可疑症状的；二是本人或家庭成员为密切接触

者的；三是14天内本人或家庭成员有疫情重点地区（含境外）旅居史、与疫情重点地区（含境外）来人有接触史的；四是21天内所居住社区（村居）发生疫情的。

凡是在校期间出现体温异常的师生员工（高于37.3℃）要全部通过“绿色通道”转诊到定点医院，进行核酸检测。

（责任处室：办公室德育处总务处）

6、加强重点部位消杀工作。

学校每天对教室、食堂、宿舍、实验室、门卫、垃圾池等重点场所进行全面消杀，每天至少2次以上，教室、食堂等每天定时通风。

定期对食堂进行环境监测，始终对食堂从业人员进行健康监测，强化食堂涉冷链食品人员管理，直接接触冷冻冷藏肉类、水产品及包装物的学校食堂工作人员，确保每14天进行1次核酸检测。

（责任处室：办公室德育处总务处）

1、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通过召开教工会、主题班会、线上家长会等形式，做好相关政策解读及培训工作，指导师生员工做好个人防护，倡导家庭、学校“两点一线”，减少跨区域和长距离返乡可能带来的暴露风险，坚持合理社交距离、勤洗手、戴口罩、公筷制等卫生习惯和生活方式。

（责任处室：办公室德育处总务处）

2、加强师生员工思想教育工作。

班主任、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要密切关注学生状况，注重人文关怀、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特别要加强对毕业生、贫困家庭学生、特殊教育学生、留学生等群体的关心关爱，协助解决实际困难。

（责任处室：德育处团委教务处）

广大师生假期要加强体育锻炼，减少聚集，非必要不出行、不出境、不前往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班主任要定时开展线上家访，科学指导学生居家学习生活。加强对外地师生关怀，协调帮助解决实际问题，避免心理恐慌。

（责任处室：办公室德育处总务处）

4、校园实行封闭管理。

师生员工入校一律检测体温+健康绿码，外来人员入校必须预约+查验身份、实名登记、检测体温+健康绿码，校外无关人员、体温超过37.3℃或健康黄码红码人员一律不准入校。

（责任处室：安全办）

1、密切关注疫情形势，科学制定开学返校具体方案，完善线上线下教学模式切换预案。根据《省冬春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新制定）》规定，改进疫情防控措施，修订应急处置预案。（责任处室：办公室德育处教务处）

2、加强自动测温设备配置，确保应急物资储备。开学前，对自动测温设备进行全面检修，根据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准备好充足疫情物资。开展校园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推进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开学前全面摸排返校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和14天内活动轨迹，对新“四类人员”“一人一档”建立健康台账。联合相关部门共同进行开学防疫演练和应急处置演习，确保春季学期开学平稳有序。

疫情期间居家工作计划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计划篇四

各旗县区教育局、各级各类学校要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多病共防，严格落实属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细化完善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依法依规、科学精准、全面细致落实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各级各类学校要及时发布开学通知，明确返校要求，分类有序做好学生返校安排。

二、建立师生健康及行踪信息档案

寒假期间有国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师生员工，须在开学前14天返包，并按市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要求做好核酸检测和隔离观察等相关工作。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向学校提出申请并获得批准。各级各类学校要运用教师工作群、家长交流群等线上渠道，落实师生健康及行踪信息“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天对师生员工健康状况进行排查，动态掌握师生员工身体健康状况、旅居史等情况。引导师生员工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及时到正规医院就诊。

三、完善物资储备和应急预案

各级各类学校要针对疫情防控工作中暴露出的硬件条件不足等问题，加紧储备疫情防控物资，完善应急预案，开展多场景应急演练，加固薄弱环节、补上短板漏洞，为春季学期顺利开学做好充足准备。

四、加强学校环境卫生整治

各级各类学校要深入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强化教室、食堂、宿舍、实验室等重点场所环境监测和消杀。在春季学期开学前，要进行一次彻底的清洁消毒，要强化食品安全管理，要严格防范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消除安全隐患。

五、加强师生返校防护指导

各旗县区教育局、各级各类学校要统筹学校所在地和学生生源地(或家庭实际居住地)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分类妥善做好政策精准对接。多形式宣传疫情防控政策、健康教育知识与技能。教育引导师生返校途中有效做好个人防护，随身携带足量防护用品，主动配合交通场站做好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码等防控措施，乘坐交通工具时全程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

六、开展重点人群核酸检测

春季开学前，各级各类学校所有教职员工持48小时之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报到。开学后，对各级各类学校、托幼机构和校外培训机构卫生保健、安保、保洁、食堂等服务保障人员实行每周抽样检测，每次人员抽取比例为25%，确保该人群每月核酸检测全覆盖。

七、强化校外培训机构管理

校外培训场所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制定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工作任务要明确到人、到事，并根据工作要求及时调整。要实行封闭式管理，门口设立监测岗，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入，实行“测温+健康绿码+登记信息”准入制度。要建立师生健康状况台账，准确掌握师生健康状况和旅居史。要加强通风换气、科学消杀并进行记录，若使用空调，应当加强空调系统供风安全管理。要储备充足数量的疫情防控物资，清单式管理并做到及时补充。

八、积极推进疫苗接种

各旗县区教育局、各级各类学校要加强疫苗接种政策宣传，提高师生员工及家长的接种意愿。加快推进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加强针和3-11岁学生疫苗全程接种工作，积极引导无禁忌

人群应接尽接。

九、强化督导检查

各旗县区教育局、各级各类学校要经常性地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检查，认真查找防控风险点和薄弱环节，及时补齐短板漏洞。市教育局不定期开展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督查检查，及时发现短板漏洞，督导防疫制度落实。

疫情期间居家工作计划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计划篇五

做好学校传染病预防和控制工作，对保障全校学生及教职员工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维护社会的稳定意义重大。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各种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切断传染源、传播途径、易感人群这三个环节，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计划。

- 1、按照国家对传染病实行预防为主的方针，针对学校人口密集的特点，容易在学生中发生的常见传染病，如病毒性肝炎、肺结核、痢疾、肠道传染病等，开展传染病预防知识和预防措施的卫生健康教育工作。
- 2、定期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增强师生的公共卫生安全意识，促使师生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提高自我防范的能力。
- 3、定期组织力量消除鼠害和蚊蝇等病媒昆虫及其它传播传染病的或者患有人畜共患传染病的动物危害。
- 4、有计划地建设和改造公共设施，对污水、污物、粪便进行无害化处理，改善饮用水卫生条件。

疫情的报告和管理在预防、控制和消灭传染病中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准确及时的疫情报告是控制疫情蔓延的情报信息，健全的疫情报告管理组织和管理制度是确保疫情报告准确及

时的关键。疫情报告时限和办法：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要求执行。每个教职工及学生均为法定疫情报告人，学校医务室为我校责任疫情报告人。任何人发现传染病人或者疑似传染病人时，均有报告的责任和义务，可用口头、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学校迅速报告，学校向上级主管部门及上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当地卫生行政部门报告。如果隐瞒不报、漏报、谎报或延期报告的，要追究当事人有关责任。

1、经医疗机构、卫生防疫部门确诊为传染病者，应及时予以隔离治疗（学生应当办理休学手续），隔离期限根据医学检查结果确定。

2、对疑似传染病的病人，在明确诊断前，安排在指定场所（隔离）进行医学观察；密切接触的人员，实施必要的卫生处理和预防措施。

3、建立学生定期健康检查制度，及时发现传染病患者并采取相应的隔离防范措施，及时切断传染病在学校的传播途径。

4、对传染病人所在的教室进行必要的消毒处理，并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定期安排全校范围内的消毒工作。

学校对传染病的预防、治疗、监测、控制和疫情管理措施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措施，把不安全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对传染病预防工作措施不力，导致学校发生传染病流行或食物中毒事件，对学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严重危害；以及在发生传染病流行或食物中毒事件后不及时报告或隐瞒不报的，要依法查处直接责任人，并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

疫情期间居家工作计划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计划篇六

为加强本校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

在学校内的发生与流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计划。

二、组织机构

略

三、工作目标

- 1、普及传染病防治知识，提高全校师生员工的自我防护意识。
- 2、完善传染病的信息报告程序，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 3、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突发传染病造成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

四、工作原则

-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宣传普及传染病发展防治知识，提高师生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活动场所卫生水平，抓好预防接种查验工作，作好因病缺课登记，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措施。

- 2、统一领导，依法管理。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规定，对传染病的预防、控制工作实行依法管理。

- 3、加强领导，落实责任。传染病的防控工作实行校长负总责。

- 4、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快速反应，及时准确

处置。

五、组织管理

- 1、为严防传染病在校内传播流行，本校设置传染病疫情报告人。负责本校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工作，发现传染病病人或疑似传染病病人，要登记在传染病登记本上。
- 2、在校所有教师、学生都是义务疫情报告人，发现的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有报告学校的专兼职疫情报告人员。
- 3、学校疫情报告人要依法履行职责，一旦发现传染病病人或疑似传染病病人，要立即报告学校负责人，并按照以下要求做好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

（1）报告内容及时限

在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者有共同用餐、饮水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发现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2）报告方式

当出现上述情况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方便的通讯方式（电话、等）向县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报告，同时向县教育局

报告。

六、学校疫情报告人发现传染病病人或传染病疑似病人是，不得隐瞒、谎报或缓报。如因玩忽职守造成学校传染病传播流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七、协助疾控机构、医疗机构对传染病人及疑似病人在治愈或排除前一律停课，不得来校。学生因传染病休学，痊愈后要出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证明并经学校同意方可回校学习。

八、加强健康教育，定期开设健康教育课。坚持开窗通风和定期消毒制度。